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司现对中汇所在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予以报告和评估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启动审计工作前，中汇所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经营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初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明确内部控制的审计方法和范围，相应制定了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确定重点审计领域，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少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

在审计期间，中汇所保持与公司管理层、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等相关人员的及时沟通，确保高效有序推进年度审计工作。同时，中汇所在审计过程中，以公司经营策略和经营目标出发，通过自上而下进行访谈和讨论，在审计中重点关注了可能对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按照年度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予以审计，并关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可能存在的重大缺陷。经审计，中汇所认为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审计结束后，中汇所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了上述审计结果。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中汇所能够恪尽职责，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计划顺利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

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要求，中汇所以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

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中汇所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资质，其服务团队人员也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行业知识与审计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事项进行全面、细致的审计。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中汇所恪尽职责，了解公司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管理制度，及时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经营管理层进行沟通并提供专业建议，按计划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